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涛股份”或“公司”）2016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洪涛股份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371号文件核准，公司于2014年9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6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8.95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859,2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3,296,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45,904,000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14年9月19日全部到位，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4]48020010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元

募集资金投入 净额	以前年度已投入	本年使用金额			累计利息 收入净额	年末余额
		置换先期 投入项目 金额	直接投入募集资 金项目	补充流动 资金		
845,904,000.00	575,475,314.24	-	65,811,114.83	-	26,036,270.46	230,653,841.39

2、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6 年 5 月 4 日出具《关于核准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 996 号）核准，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 1,200 万张面值为 1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 1,20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5,740,062.6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184,259,937.32 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8 月 4 日全部到位，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专审字[2016]48020002 号验证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元

募集资金投入 净额	本年使用金额			累计利息 收入净额	年末余额
	置换先期投入项目金额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1,184,259,937.32	-	-	-	5,285,823.10	1,189,545,760.4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下同），经公司股东大会 2010 年 6 月 29 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平安大厦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招商银行深圳创维大厦支行分别设立了 11014674576003（账号）、11014689629001（账号）、20000024921800000870612（账号）、20000028098000001561264（账号）、755901872710506（账号）五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7 日与招商银行深圳创维大厦支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的子公司广东云浮洪涛装饰高新石材产业园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7 日与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平安大厦支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公司的子公司天津市洪涛装饰产业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7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其中，公司在招商银行深圳创维大厦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755901872710506）因资金使用完毕，公司于2015年3月16日办理了销户手续。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四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30,653,841.39元，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余额	备注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平安大厦支行	11014674576003	活期	61,935.84	
	12014510716002	7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0	
	11014689629001	活期	16,171,819.3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	20000024921800000870612	活期	617,938.04	
	20000024921800011926492-00001	一年定期存款	50,000,000.00	
	20000024921800011926492-00003	三个月定期存款	20,000,000.00	
	20000024921800011926492-00002	六个月定期存款	30,000,000.00	
	20000024921800005652241-00004	7天通知存款	13,700,000.00	
	20000028098000001561264	活期	102,148.17	
合计			230,653,841.39	

注：上述余额中含利息收入。

2、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平安大厦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招商银行深圳创维大厦支行分别设立了11016977505009（账号）、20000024921800000870734（账号）、755901872710705（账号）、三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于2016年8月与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平安大厦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招商银行深圳创维大厦支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签订了《募

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公司的子公司深圳市前海洪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与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平安大厦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招商银行深圳创维大厦支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四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189,545,760.42 元，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余额	备注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平安大厦支行	11016977505009	活期	3,879,934.08	
	31001422585211	天天利保本理财	285,554,144.49	
	60901422585211	卓越计划保本理财	500,000,000.0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	20000024921800012280734	活期户	54,642.25	
	20000024921800012280734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000024921800012280734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000024921800005652241-00006	7 天通知存款	50,000,000.00	
招商银行深圳创维大厦支行	755901872710705	活期户	57,039.60	
	75590187278000035	七天通知存款	50,000,000.00	
	755901872710705	步步生金保本理财	100,000,000.00	
合计			1,189,545,760.42	

三、2016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6 年，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5,811,114.83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

2016 年，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0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2《可转换债券募集资

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5年9月11日，经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及2015年9月29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及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收购股权的议案》，公司将《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预案》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广东云浮洪涛装饰高新产业园”、“天津市洪涛装饰产业园”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14,000.00万元、11,000.00万元，合计25,000.00万元用于收购上海学尔森文化传播有限公司85%股权。本次变更涉及募集资金25,000.00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29.55%。

2、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2016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情形。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此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_____
 张刚 胡连生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27 日

附表 1: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4,590.4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81.1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5,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128.6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5,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9.5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云浮高新石材产业园	是	36,000.00	22,000.00	562.13	11,503.99	52.29	2017/3/30	-	不适用	否
天津洪涛装饰产业园	是	28,000.00	17,000.00	6,018.99	6,981.83	41.07	2017/3/30	-	不适用	否
收购上海学尔森 85% 股权	是	-	25,000.00	-	25,000.00	100.00	-	-3,874.79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2,000.00	20,642.83	-	20,642.83	100.00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6,000.00	84,642.83	6,581.12	64,128.65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合计		86,000.00	84,642.83	6,581.12	64,128.65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未达到预计收益主要原因系 2016 年受国家相关政策影响，部分资格证书暂停考试，导致相应收入减少，同时公司对智能学习平台探索投入成本费用较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9,801.02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已于 2014 年 10 月置换出了先期投入的垫付资金 9,801.02 万元。本次置换已经公司 2014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与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或四方监管协议的银行。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 2:

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8,425.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 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 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 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在线智能学习平台及教育网点建设项目	是	80,000.00	80,000.00	-		-		-	不适用	否
职业教育云平台及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是	25,000.00	25,000.00	-		-		-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及教师培训中心建设项目	是	15,000.00	15,000.00	-		-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20,000.00	120,000.00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合计		120,000.00	120,000.00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与公司签订了四方监管协议的银行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 3: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上海学尔森 85%股权	云浮高新石材产业园	14,000.00	-	14,000.00	100.00%	2015/10	-3,874.79	否	否
收购上海学尔森 85%股权	天津洪涛装饰产业园	11,000.00	-	11,000.00	100.00%				

合计		25,000.00	-	25,000.00			-3,874.79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2015 年 9 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及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收购股权的议案》，将“广东云浮洪涛装饰高新石材产业园项目”和“天津市洪涛装饰产业园项目”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额有所减少、节余资金用于收购上海学尔森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85%股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主要结合了公司实际发展需要以及行业发展趋势。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未达到预计收益主要原因系 2016 年受国家相关政策影响，部分资格证书暂停考试，导致相应收入减少，同时公司对智能学习平台探索投入成本费用较大。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